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任独立董事承诺函

本人黄启忠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在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提名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市公司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告本人的上述承诺。

承诺人：黄启忠

2019年4月22日